

《内部控制制度》修订案

（修改部分以黑体标注）

修改前条款	修改后条款	修订依据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根据公司名称更新修订
第一条 为了强化公司内部管理，实现治理目标，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的可行性和财务信息的可行性，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提高经营效率与盈利水平，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制度。	第一条 为了强化公司内部管理，实现治理目标，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的可行性和财务信息的可行性，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提高经营效率与盈利水平，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 》、《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制度。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更新修订。
<p>第九条 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建立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组织架构，确保各项工作权责到位：</p> <p>（一）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经营方针，投资、融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p> <p>（二）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p> <p>（三）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查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有效实施，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事宜；</p> <p>（四）监事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授权，独立行使公司监督权，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p> <p>（五）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p> <p>……</p>	<p>第九条 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建立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组织架构，确保各项工作权责到位：</p> <p>（一）股东夫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经营方针，投资、融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p> <p>（二）董事会向股东夫会负责，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p> <p>（三）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查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有效实施，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事宜；</p> <p>（四）监事审计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夫会授权，独立行使公司监督权，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p> <p>（五）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p> <p>……</p>	根据《公司法》第六十九条和第一百二十一条 不设监事会或监事等规定修订。
第十五条 公司应当全面、持续地收集内、外部相关信息，结合实际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建立识别公司层面风险及业务层面风险的机制，适时根据外部环境	第十五条 公司应当全面、持续地收集内、外部相关信息，结合实际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建立识别公司层面风险及业务层面风险的机制，适时根据	根据《公司法》第六十九条和第一百二十

<p>的变化不断提高控制意识，强化和改进内部控制政策及程序。</p> <p>（一）识别内部风险，应当关注下列因素：</p> <p>1、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操守、员工专业胜任能力等人力资源因素；</p> <p>.....</p>	<p>外部环境的变化不断提高控制意识，强化和改进内部控制政策及程序。</p> <p>（一）识别内部风险，应当关注下列因素：</p> <p>1、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操守、员工专业胜任能力等人力资源因素；</p> <p>.....</p>	<p>一条不设监事会或监事等规定修订。</p>
<p>第四十二条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核实评价意见或单独出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表示异议的，董事会、监事会应针对该异议意见涉及事项作出专项说明，说明至少包括以下内容：</p> <p>（一） 异议事项的基本情况；</p> <p>（二） 该事项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影响；</p> <p>（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该项事项的意见；</p> <p>（四） 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可能性；</p> <p>（五） 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p>	<p>第四十二条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核实评价意见或单独出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表示异议的，董事会、监事会应针对该异议意见涉及事项作出专项说明，说明至少包括以下内容：</p> <p>（一） 异议事项的基本情况；</p> <p>（二） 该事项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影响；</p> <p>（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该项事项的意见；</p> <p>（四） 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可能性；</p> <p>（五） 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p>	<p>根据《公司法》第六十九条和第一百二十一条不设监事会或监事等规定修订。</p>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